

苏州中晟排水有限公司关于木渎新城污水厂外中水管道维修项目的招标公告（二次）
（招标编号：JSZHX2025-Q-006-A）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木渎新城污水厂外中水管道维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4.52万元，招标人为苏州中晟排水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合同估算价约14.52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木渎新城污水厂外中水管道维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木渎新城污水厂外中水管道维修项目：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8、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9、项目经理要求：须具有市政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 (2) 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
- (3)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 (4) 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22 09:00到2025-09-29 16:00

获取方式：从江苏正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报名，报名成功后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21 10:00

递交方式：苏州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号楼13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21 10:00

开标地点：苏州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号楼13层会议室

七、其他

江苏正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苏州中晟排水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其所需木渎新城污水厂外中水管道维修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欢迎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一、项目名称：木渎新城污水厂外中水管道维修项目

二、招标编号：JSZHX2025-Q-006-A

三、工程规模：合同估算价约14.52万元

四、项目概况及建设要求：

工程地点：苏州市吴中区

工期：15日历天

质量：合格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五、招标范围：

木渎新城污水厂外中水管道维修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

六、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8、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9、项目经理要求：须具有市政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2) 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

(3)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4) 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

1、获取时间：2025年9月22日-2025年9月29日每天09:00~11:00至13:30~16: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2、获取地点：苏州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号楼13层西边

发售方式：现场出售

3、工本费：人民币300元，售出后不退；

4、申请人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如下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1）经办人必须提供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购买仅需身份证复印件）；

（2）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有效期内)；

（3）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复印件、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复印件(有效期内)；

注：1. 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前来购买文件，材料经审查无误后领取招标文件。请各投标单位将符合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装订成册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红章）后方为有效，封面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信息。如有伪造或虚报，则招标人、招标代理单位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投标资格。

2. 投标人必须从江苏正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八、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时间、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2025年10月21日09:30-10:00时（北京时间）

地点：苏州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号楼13层会议室

2、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1日10:00时（北京时间）

3、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1日10:00时（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苏州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号楼13层会议室

九、联系单位：

1、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江苏正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号楼13层

联系人：徐嘉妮、路燕春 电话：0512-68667315-8059

邮箱: 434789566@qq.com

2、招标人: 苏州中晟排水有限公司

地 址: 吴中区石湖西路140号

联系人: 陈明明

十、请贵单位获取本次招标文件后, 认真阅读各项内容, 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 并按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并按上述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投标。

十一、本次招标的有关信息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http://jszbtb.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中晟排水有限公司

地 址: 吴中区石湖西路140号

联 系 人: 陈明明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正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幢13楼

联 系 人: 徐嘉妮、路燕春

电 话: 0512-68667315-8059

电 子 邮 件: 43478956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徐嘉妮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